



FINANCE

21世纪高等院校

**金融学专业**

教材新系

# 金融会计学

FINANCIAL ACCOUNTING

于希文 王晓枫 编著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NEW TEXTBOOK SERIES  
IN FINANCE TOWARDS THE  
21ST CENTURY**

**21 世纪  
高等院校金融学专业  
教材新系**

**总策划:郭 洁**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融会计学/于希文, 王晓枫编著. —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2.7

21 世纪高等院校金融学专业教材新系

ISBN 7-81084-039-8

I. 金… II. ①于… ②王… III. 银行会计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F83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08233 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 217 号 邮政编码 116025)

总编室: (0411) 4710523

营销部: (0411) 4710525

网 址: <http://www.dufep.com.cn>

读者信箱: [dufep@mail.dlptt.ln.cn](mailto:dufep@mail.dlptt.ln.cn)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开本: 890 毫米 × 1240 毫米 1/16 字数: 389 千字 印张: 22 插页: 2

印数: 1—6 000 册

2002 年 7 月第 1 版

200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郭 洁

责任校对: 刘 娜

封面设计: 张智波

版式设计: 孙 萍

定价: 36.00 元

## 前 言

综观全球金融业的发展,无非是采取分业经营和混业经营两种模式。我国金融业目前采取分业经营模式,即银行业、保险业、证券业、信托业分业经营。在这种模式下,金融业会计由中央银行会计、商业银行会计、保险公司会计、证券公司会计、信托公司会计等专业会计组成,各自在自己分工的业务范围内进行会计核算与管理。

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标志着我国已经完全融入了国际社会,全面进入了世界经济大舞台。我国的金融业将全面对外开放,一大批国外金融机构将按照我国的对外承诺陆续登陆中国,他们的趋向混业经营的模式和理念将给我们带来新的启发。我国金融业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和严峻的挑战。按照国际惯例和世界通行的规则,在享受权利的同时,要履行相应的义务,并承受开放市场所带来的风险和压力,我国传统的市场规则将会被国际通行的规则所代替。国外金融混业经营模式和理念将随着国外金融机构进入我国市场对我国分业经营模式带来巨大的冲击。相信在不久的将来,我国也必将采取混业经营模式,这是一种国际潮流,是一种必然趋势。

金融会计如何适应国际潮流,融入国际社会,借鉴国外混业经营模式,将分属于金融各个部门的会计核算统一起来,形成一部完整、全面反映所有金融业务核算的金融会计著作,是促使我们编写这部《金融会计学》的初衷。

近几年,我国金融业会计按照国际会计准则进行了一系列改革,财政部陆续制定了若干金融会计制度和财务制度,2001年底金融企业会计制度也已出台,这些都为编写本书提供了最新的资料和依据。本书的编写力求做到理论联系实际、内容务实创新、实务操作规范、业务覆盖广泛。与以往的金融方面的会计著述相比,其有如下突破:

### 1. 内容突出一个“新”字。

财政部制定的一系列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是会计核算的规范,金融会计学将以最新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为依据,按照统一、规范、权威的规

定来安排核算内容。比如金融会计核算对象的内容、核算的原则、会计报告的格式内容、会计报表附注等都是按新的会计制度来编排的，突出了一个“新”字。

## 2. 业务突出一个“全”字。

以往金融业方面的会计划分较细，有银行会计、保险会计、证券会计，按分业经营的要求在各自的业务领域进行核算，专业性较强。而本书则是将金融业各部门的会计统一起来，对所有金融业务进行核算，业务覆盖金融全行业，除银行、保险、证券、信托之外，还包括租赁、资产管理等以前教材很少涉及的内容，力求把金融全行业的业务核算都囊括其中，突出了一个“全”字。

## 3. 业务处理增加电子化的内容。

本书是以统一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为依据，全面介绍我国金融业会计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较为详尽地反映银行、保险、证券等行业的基本业务及其核算处理，而这些大多以手工操作为基础。由于金融业现代化程度较高，电子化处理在金融业广泛采用，手工操作与电子化处理结合甚为密切，故在本书的内容安排上增加了电子化的内容。比如金融会计账务处理的核算与核对程序，各项业务的电子化处理，日常业务的实时处理与日终、月终、年终的批量处理，会计报告的编制生成等都体现了金融电子化。

## 4. 配置了学习目标和复习思考题。

为了更好地学习、掌握金融会计的内容，在每章内容之前配置学习目标，将需要了解、掌握、熟练掌握及具体运用的内容进行提示，在内容之后给出了复习思考题，使之与内容综合配套，使读者更好地消化每章的内容。

本书共 18 章，第 1，2，3，4，13，15，18 章由于希文撰写，第 5，6，7，8，9，10，11，12，14，16，17 章由王晓枫撰写。由于写作时间仓促、作者水平有限，书中的不当和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作者

2002 年 4 月

## 于希文

生于 1945 年 11 月，辽宁丹东人。

1969 年毕业于辽宁财经学院（现东北财经大学），后留校任教。现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系教授，硕士生导师。

主要讲授“银行会计学”、“银行电脑会计”、“金融业务分析”等课程。教学质量优秀，曾获东北财经大学优秀教学一等奖。编写《银行会计学》、《金融企业会计》、《账务处理手册》等 20 多部教材及专著，其中主编及独自编著的有 10 部。所主编之人总行“八五”统编教材《银行会计学》获人民银行优秀教材一等奖，主编出版中央电大《银行会计》文字及音像教材并担任主讲教师。

曾任中国金融会计学会理事，中国农村金融学会理事，辽宁省金融会计学会常务理事等多项兼职。

## 王晓枫

生于 1961 年 3 月，辽宁大连人。

1984 年 7 月毕业于辽宁财经学院（现东北财经大学）商业经济系，1987 年获经济学硕士学位。现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系副教授，主要从事金融管理方面的教学和科研工作。主要讲授“金融会计”、“金融企业财务管理”、“金融企业财务分析”等课程。曾主持或参加编写各类专著、教材 10 余部，发表学术论文几十篇。

## 目 录

|                        |    |
|------------------------|----|
| 第1章 总 论 .....          | 1  |
| 学习目标 .....             | 1  |
| 1.1 金融机构体系与金融会计 .....  | 1  |
| 1.2 金融会计的对象和特点 .....   | 4  |
| 1.3 金融会计的核算原则 .....    | 8  |
| 1.4 金融会计工作的组织 .....    | 9  |
| 习题 .....               | 11 |
| 第2章 基本核算方法 .....       | 12 |
| 学习目标 .....             | 12 |
| 2.1 会计科目 .....         | 13 |
| 2.2 记账方法 .....         | 18 |
| 2.3 会计凭证 .....         | 21 |
| 2.4 会计账簿及账务组织 .....    | 27 |
| 习题 .....               | 33 |
| 第3章 货币发行业务的核算 .....    | 35 |
| 学习目标 .....             | 35 |
| 3.1 货币发行业务概述 .....     | 35 |
| 3.2 发行基金保管和调拨的核算 ..... | 38 |
| 3.3 货币发行与货币回笼的核算 ..... | 39 |
| 3.4 现金出纳的核算 .....      | 42 |
| 习题 .....               | 46 |
| 第4章 经理国库业务的核算 .....    | 47 |
| 学习目标 .....             | 47 |
| 4.1 经理国库业务概述 .....     | 47 |
| 4.2 预算收入收纳与退库的核算 ..... | 49 |
| 4.3 预算收入报解的核算 .....    | 52 |
| 4.4 库款支拨的核算 .....      | 54 |
| 4.5 国家债券发行、兑付的核算 ..... | 56 |
| 习题 .....               | 58 |



|                        |     |
|------------------------|-----|
| <b>第 5 章 存款业务的核算</b>   | 60  |
| 学习目标                   | 60  |
| 5.1 存款业务概述             | 60  |
| 5.2 单位存款业务核算           | 63  |
| 5.3 个人存款业务核算           | 69  |
| 5.4 存款利息计算             | 71  |
| 习题                     | 75  |
| <b>第 6 章 贷款业务的核算</b>   | 76  |
| 学习目标                   | 76  |
| 6.1 贷款业务概述             | 76  |
| 6.2 贷款业务的核算            | 77  |
| 6.3 票据贴现业务的核算          | 82  |
| 6.4 贷款损失准备的核算          | 84  |
| 6.5 贷款利息的计算            | 86  |
| 习题                     | 87  |
| <b>第 7 章 支付结算业务的核算</b> | 88  |
| 学习目标                   | 88  |
| 7.1 支付结算业务概述           | 88  |
| 7.2 票据业务核算             | 91  |
| 7.3 各种结算方式的核算          | 106 |
| 7.4 信用卡核算              | 117 |
| 习题                     | 121 |
| <b>第 8 章 外汇业务的核算</b>   | 122 |
| 学习目标                   | 122 |
| 8.1 外汇业务概述             | 122 |
| 8.2 外汇买卖的核算            | 126 |
| 8.3 国际贸易结算业务的核算        | 132 |
| 8.4 外汇存款业务的核算          | 140 |
| 8.5 外汇贷款业务的核算          | 145 |
| 习题                     | 150 |

|                         |     |
|-------------------------|-----|
| <b>第 9 章 信托投资公司业务核算</b> | 151 |
| 学习目标                    | 151 |
| 9.1 信托投资公司业务概述          | 151 |
| 9.2 委托存贷款业务的核算          | 154 |
| 9.3 信托存贷款业务的核算          | 156 |
| 9.4 短期投资和长期投资的核算        | 158 |
| 习题                      | 167 |
| <b>第 10 章 证券公司业务核算</b>  | 168 |
| 学习目标                    | 168 |
| 10.1 证券公司业务概述           | 168 |
| 10.2 证券经纪业务的核算          | 170 |
| 10.3 证券自营业务的核算          | 175 |
| 10.4 证券承销业务的核算          | 178 |
| 10.5 其他证券业务的核算          | 181 |
| 习题                      | 184 |
| <b>第 11 章 租赁公司业务核算</b>  | 185 |
| 学习目标                    | 185 |
| 11.1 租赁业务概述             | 185 |
| 11.2 租金的计算              | 189 |
| 11.3 融资性租赁的核算           | 192 |
| 11.4 转租赁的核算             | 195 |
| 11.5 经营租赁的核算            | 196 |
| 11.6 租赁收益的核算            | 198 |
| 习题                      | 199 |
| <b>第 12 章 保险公司会计核算</b>  | 200 |
| 学习目标                    | 200 |
| 12.1 保险公司业务概述           | 200 |
| 12.2 财产保险业务的核算          | 202 |
| 12.3 人身保险业务的核算          | 209 |
| 12.4 再保险业务的核算           | 218 |
| 习题                      | 222 |

|                                 |     |
|---------------------------------|-----|
| <b>第 13 章 资产管理业务的核算</b>         | 223 |
| 学习目标                            | 223 |
| 13.1 资产管理业务概述                   | 223 |
| 13.2 收购银行资产的核算                  | 225 |
| 13.3 资产管理的核算                    | 227 |
| 13.4 待处置资产处置的核算                 | 230 |
| 习题                              | 234 |
| <b>第 14 章 联行往来及资金汇划清算的核算</b>    | 235 |
| 学习目标                            | 235 |
| 14.1 联行往来及资金汇划与清算概述             | 235 |
| 14.2 全国联行往来业务的核算                | 240 |
| 14.3 资金汇划与清算的核算                 | 249 |
| 习题                              | 260 |
| <b>第 15 章 金融机构往来的核算</b>         | 261 |
| 学习目标                            | 261 |
| 15.1 金融机构往来概述                   | 261 |
| 15.2 商业银行与中央银行往来的核算             | 262 |
| 15.3 同业往来的核算                    | 276 |
| 习题                              | 279 |
| <b>第 16 章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核算</b> | 281 |
| 学习目标                            | 281 |
| 16.1 固定资产的核算                    | 281 |
| 16.2 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核算               | 288 |
| 习题                              | 292 |
| <b>第 17 章 所有者权益及财务损益的核算</b>     | 294 |
| 学习目标                            | 294 |
| 17.1 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 294 |
| 17.2 财务损益的核算                    | 302 |
| 17.3 利润及利润分配的核算                 | 308 |
| 习题                              | 314 |

|        |                   |     |
|--------|-------------------|-----|
| 第 18 章 | 年度决算及财务会计报告 ..... | 316 |
|        | 学习目标 .....        | 316 |
| 18.1   | 年度决算概述 .....      | 317 |
| 18.2   | 年度决算准备工作 .....    | 318 |
| 18.3   | 年度决算日工作 .....     | 320 |
| 18.4   | 财务会计报告 .....      | 322 |
|        | 习题 .....          | 341 |
| 参考文献   | .....             | 342 |

## 第1章 总论

### ◇学习目标

- 了解金融机构体系的构成和金融会计的意义
- 了解金融会计的对象
- 熟悉金融会计的特点
- 掌握金融会计的原则
- 了解金融会计组织的组成、会计机构的特点
- 了解金融会计制度与会计准则

## 金融机构体系与金融会计

### 1.1.1 金融机构体系

金融机构体系是指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的体系结构，以及构成这一体系各类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的职责分工和相互关系。

我国现行的金融机构体系，包括中国人民银行、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综合性商业银行和地方商业银行等，以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类的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租赁公司、资产管理公司、财务公司和城市及农村信用社等。

#### 1)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中央银行，是国家管理金融的机关，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是“银行的银行”。中国人民银行是我国金融体系的中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规定，中国人民银行的主要职责包括：依法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发行人民币，管理人民币流通，按照规定审批、监督管理金融机构；按照规定监督管理金融市场；发布有关金融监督管理和业务的命令和规章；持有、管理、经营国家外汇储备、黄金储备；经理国库；维护支付、清算系统的正常运行；负责金融业的统计、调查、分析和预测；从事有关的国际金融活动。

#### 2) 政策性银行

政策性银行是国家为了实现政策性金融和商业性金融相分离，割断政策性贷款与基础货币的关系，为特定的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服务的金融机构。从1994年起，国

家结合我国的实际情况，建立了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和中国进出口信贷银行三家政策性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主要办理政策性国家重点建设（包括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贷款及贴息业务；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主要承担国家粮、棉、油储备和农副产品合同收购，农业开发等业务中的政策性贷款，以及代理财政支农资金的拨付和监督使用；中国进出口信贷银行主要是为大型机电成套设备进出口提供买方信贷和卖方信贷，办理贴息、出口信用担保等业务。

### 3) 商业银行

商业银行包括国家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和中国银行），股份制综合性商业银行（交通银行、中信实业银行、光大银行、招商银行、华夏银行、广东发展银行、浦东发展银行、民生银行、深圳发展银行、福建兴业银行等），地方商业银行。商业银行是我国金融体系的主体，以效益性、安全性、流动性为经营原则，实行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金融企业法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商业银行可以全部或者部分经营的业务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等。

### 4) 保险公司

保险公司是合理分配和使用社会保险基金，使其增值保值，促进社会稳定和发展，经营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保险是指投保人根据合同约定向保险人（保险公司）支付保险费，保险人对于合同约定的可能发生的事故因其发生所造成的财产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保险金责任，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合同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商业保险行为。保险公司经营的是对投保人未来可能的损失予以赔偿给付的承诺。

我国的保险公司有国有独资保险公司（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和股份制保险公司（中国平安保险公司、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华泰保险公司、泰康保险公司）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规定，保险公司经营的业务范围包括财产保险业务（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人身保险业务（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再保险业务（分出保险、分入保险）等。





### 5) 证券公司

证券公司是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由承销发行人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证券买卖交易的金融机构。我国的证券公司可分为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国家分类管理的要求分为综合类证券公司和经纪类证券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综合类证券公司可以经营下列证券业务:①证券经纪业务;②证券自营业务;③证券承销业务。而经纪类证券公司只允许专门从事证券经纪业务。证券公司依法享有自主经营的权利,其合法经营不受干涉。目前我国的证券公司有数十家,其中规模较大的有申银万国、国泰君安、华夏、南方、中信、东方、大鹏、广发等。

除上述金融机构外,还有信托投资公司、租赁公司、资产管理公司、财务公司、邮政储蓄所和城市、农村信用社等金融机构,在此不一一叙述。

## 1.1.2 金融会计

金融会计是我国会计体系的主要组成部分,是一门特殊的专业会计,是把会计的基本原理和基本方法运用到金融这一特定部门的行业会计。由于金融行业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处在分配环节,是对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资金实施再分配。在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下,我国的资金分配主要由财政和银行两条渠道采用行政计划方式配置。而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须改革传统的财政银行分配体制,发展金融市场,通过金融市场进行筹资、融资和分配资金。金融机构是金融市场的主体,是金融市场的参加者,既是资金供应者,也是资金需求者。金融机构通过金融市场的运作,调节社会经济生活,促进经济发展。金融会计是以货币为计量单位,采用会计的专门方法,对金融机构的经营管理活动进行准确、完整、连续、综合的核算和监督。为企业经营者及有关方面提供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信息,发挥会计的作用。

由于我国金融机构体系的多样性,既有银行机构,也有证券机构;既有保险机构,也有信托机构;既有金融管理机关(中央银行),又有金融经营机构(金融企业),所以与之相对应的就有银行会计、证券会计、保险会计、信托会计的划分。而金融会计则是根据上述各类不同会计的特点,综合、概括地总结各类会计的共性,按照会计的基本原理、基本原则、基本方法,遵循有关的法律、法规,运用到金融机构的一门行业会计。



## 金融会计的对象和特点

### 1.2.1 金融会计的对象

会计的对象,就是指会计所要核算反映和监督分析的内容,具体地说就是会计要素。金融会计的对象同样也是指会计要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金融会计要素可以划分为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以及收入、费用和利润等六大会计要素。

#### 1) 资产

资产是指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并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资源,该资源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效益。

金融机构的资产按流动性可分为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

流动资产是指在1年内(含1年)变现或耗用的资产。

金融机构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现金、银行存款、短期投资、其他应收款、待摊费用,银行的各种短期贷款,保险公司的拆出资金、预付赔款、存出保证金、应收保费,证券公司的清算备付金、交易保证金、自营证券、应收股利,信托机构的拆出资金、应收账款等。

长期投资是指除短期投资以外的投资,包括持有时间准备超过1年(不含1年)的各种股权性质的投资、不能变现或不准备随时变现的债券、其他债券投资和其他长期投资。

固定资产是指企业使用期限超过1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主要经营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2 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两年的,也应当作为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为生产商品或者提供劳务、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和非货币性长期资产。例如,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商誉等。

其他资产是指除上述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如长期待摊费用。

## 2) 负债

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金融机构的负债按其流动性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

流动负债是指将在1年（含1年）内偿还的债务。银行的流动负债主要包括1年以下的各项存款、各项借入资金、金融机构往来资金、各种应付预收款项以及发行短期债券和其他短期负债；保险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拆入资金、各种应付款项、存入保证金、未决赔款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证券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包括质押借款、代买卖证券款、代发行证券款、各种应付款项及1年内到期的短期借款；信托投资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包括拆入资金、代发行债券款、代兑付债券款、各种应付款项。

长期负债是指偿还期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负债，银行的长期负债主要包括1年以上的单位定期存款、储蓄定期存款、长期借款、发行的长期债券；保险公司的长期负债主要包括保户储金、长期责任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保险保障基金、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证券公司的长期负债主要包括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信托投资公司的长期负债主要包括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

## 3)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是指所有者在企业资产中享有的经济利益，其金额为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

企业的所有者主要包括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保险公司的总准备金、证券公司的一般风险准备，以及信托投资公司的信托赔偿准备金也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

## 4) 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日常活动中所形成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包括利息收入、金融企业往来收入、手续费收入、贴现利息收入、保费收入、证券发行收入、证券自营收入、买入返售证券收入、佣金收入、担保收入、汇兑收益和其他业务收入。

## 5) 成本和费用

费用是指企业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活动所发生的经济利益的流出；成本是指企业为提供劳务而发生的各种耗费。企业应当合理划分期间费用和成本的界限，

期间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成本应当计入所提供劳务的成本。银行业务的成本是指银行在业务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与业务经营有关的支出，包括利息支出、金融企业往来支出、手续费支出以及各种准备金；保险成本是指保险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发生的与保险业务有关的支出，主要包括赔款支出、手续费支出、死伤医疗给付、满期给付、年金给付、退保金、佣金支出、未决赔款准备金提转差、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提转差、长期责任准备金提转差以及营业税金及附加；证券公司的成本是指证券公司在业务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与业务经营有关的支出，包括手续费支出、利息支出、金融企业往来支出、卖方回购证券支出以及各种准备金等。

企业的期间费用包括营业费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营业费用是指企业在业务经营及管理工作中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折旧、业务宣传费、业务招待费、电子设备运转费、安全防卫费、坏账损失、财产保险费、邮电费、劳动保护费、外事费、印刷费、分杂费、低值易耗品摊销、理赔勘察费、职工工资、差旅费、水电费、租赁费、修理费、职工福利费、职工教育经费、工会经费、税金、会议费、诉讼费、公证费、咨询费、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待业保险费、劳动保险费、取暖费、审计费、技术转让费、研究开发费、绿化费、董事会费、上交管理费、银行结算费等。

#### 6) 利润及利润分配

利润是指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包括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营业利润是指营业收入减去营业成本和营业税金及附加，加上其他业务利润，减去营业费用后的净额。

利润总额是指营业利润加上投资收益、补贴收入、营业外收入，减去营业外支出后的余额。

净利润是指利润总额减去所得税后的金额。

### 1.2.2 金融会计的特点

金融业是一个特殊的行业，金融会计同国民经济其他部门的行业会计相比较，有着不同的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业务处理与会计核算的统一性。经济活动在多数情况下表现为业务活动和财务（会计）活动相分离，业务活动由业务部门进行处理，财务活动由会计部门以货币为计量单位进行核算。比如国民经济产业部门的业务处理与会计核算就是相分离